

# 各國禁運商品規範

## 香港

1. 活生動物(蜜蜂、水蛭及蠶除外)
2. 各類動物之骨骼
3. 無煙菸草製品
4. 攝氏60度以下會產生引火點之油漆、洋漆、亮漆及其類似物質
5. 炸藥、煙火、火柴及各類易燃、易爆物質
6. 仿製郵政出版之信封、明信片及郵政用品
7. 具煽動性之物品
8. 彩券及與彩券有關之文件
9. 涉及非法業務之賭博性廣告
10. 相命廣告及任意散發之地下非法借貸廣告
11. 猥褻或有傷風化之字語/物品
12. 載有仿製郵政機關使用之字語/物品、信函或標記之物品
13. 侵害商標或著作權之物品
14. 印有模仿郵票之物品
15. 含有猥褻或下流之繪畫或文字
16. 偽造郵票或具有模仿郵票之物品
17. 香水產品
18. 鋰電池

※使用者同意並遵守上述禁運商品之規定，如有違反造成本公司損害，使用者同意本公司逕行自使用者綠界帳戶或將給付予使用者之款項中扣除該賠償金額。

# 各國禁運商品規範

## 馬來西亞

1. 活生動物及動物製品、肉類及動物內臟、海鮮類
2. 奶製品、燕窩、蛋類
3. 植物（包括任何種類之植物及其部分，例如根、莖、葉、花果、種子等）及其製品、動物性肥料
4. 菲律賓或印尼生產之可可、紅毛丹、山荔枝、龍眼等水果
5. 易燃燒、易爆炸之化學混合物及任何會釋放瓦斯及發熱的物質、煙火、爆竹
6. 錄音或錄影的磁帶
7. 未加工的木頭、廢棄紙類、硬紙板及用以造紙之紙材
8. 猥褻、淫穢之書報、圖畫、照片
9. 未使用之郵資、銀行支票、錢幣
10. 印染沙龍（裙）之布料
11. 印有可蘭經經文之紡織品
12. 軍用衣物及裝備
13. 繩索、防水卡其外套及長襪、紡織設備
14. 安全帽（除了腳踏車、機車騎士使用者）
15. 未製成形之玻璃
16. 鑽石、珠寶
17. 刀劍及魚叉、魚槍、武器、彈藥
18. 碾米機及其零件、電力設備及其零件、電訊設備及廣播器材、單色影印機器
19. 遊戲機的代幣或磁片
20. 通訊產品（如手機等）須提出SIRIM許可證，在海關規定之時間內無法提供認證者，郵件將扣押不予退回。

**※使用者同意並遵守上述禁運商品之規定，如有違反造成本公司損害，使用者同意本公司逕行自使用者綠界帳戶或將給付予使用者之款項中扣除該賠償金額。**

# 各國禁運商品規範

## 新加坡

1. 菸草、電子香煙、電子菸斗、電子雪茄菸、回轉式打火機
2. 口香糖、食品(新鮮雞蛋、牛肉及含牛肉的熟食或加工食品；羊肉、豬頭、以及禽類的規定同牛肉)
3. 手槍
4. 醫藥品、精神疾病用藥
5. 野生保護動物和其副產品
6. 炮竹類、汽油
7. 猥褻物(書、電子媒體皆禁止)
8. 有著作權的書、電子媒體、DVD等(軟體的copy、盜版品也同樣禁止)
9. 妨害治安、危害思想的物品
10. 礦泉水或其他飲料、酒類
11. 手機、電腦、筆電等電子產品
12. 天線
13. 護身符、幸運物、除魔等相關的廣告宣傳物
14. 環己基磺醯酸鈣 (calcium cyclamate) (甜味劑的一種)

※使用者同意並遵守上述禁運商品之規定，如有違反造成本公司損害，使用者同意本公司逕行自使用者綠界帳戶或將給付予使用者之款項中扣除該賠償金額。